

项目取消说明

由于2026年湛江市吴川市浅水镇杨梅村民委员会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及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在项目施工部署及项目计划方案发生整改变动，原于2026年7月6日公告选取，中选单位为中晟汇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经甲乙双方同意终止签订的《2026年湛江市吴川市浅水镇杨梅村民委员会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及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造价合同》及其它相关协议。自协议解除之日起，甲乙双方彼此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自行消灭。甲乙双方相互不再以任何形式追求对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吴川市浅水镇人民政府（盖章）



乙方：中晟汇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年7月31日